



生活拼盘

观棋

文/李元岁

我喜欢看别人下象棋。象棋,我亦能走几步,但只是晓得个“车走直马走日象飞田”的水平。故而在街头那些象棋摊儿前,我只有看的份儿,断不敢坐下来与人家一比高低。高英培、范振钰的相声《看棋》里有扛着面袋子观棋的段子。我虽不及扛面袋子的那位,但也确属是喜欢观棋。一见到街头有对弈的,就不由自主地凑过去,看上几局。一次,老伴儿让我下楼打酱油,恰好小卖部门口有人摆着棋摊儿,我便站下看了起来。看着看着,就把打酱油的事忘脑后了。老伴儿炒菜等不及,下楼找我,情急之下锁门忘带钥匙。煤气灶上还炖着肉,已经嗅到糊味儿了,打开锁公司的电话求救都来不及了,只好冒着生命危险从邻居阳台上攀爬到家里解危,险些酿成大祸!还有一次,早晨上班等公交,站台那儿有个摆残棋摊儿的。俗话说:下棋看三步。我看那残棋,看了有六步,认定红方必胜无疑。有另一位观棋者则说黑方必胜。于是,我俩就对弈了起来。走到第六步,我沉炮叫将,以为绝杀了,结果人家抽车反将,我的老将动弹不得了……我输掉100元。后来才搞清楚,与我对弈的那位是摆残棋的一个托儿。从此,我再不敢与人过招残棋了!

我看别人下棋,只是看,从不说话。有道是“观棋不语真君子”嘛。当然,我不是以君子自诩,而是我的棋艺水平有限,还不到有发言权的份儿;再者,与我不善言辞的性格亦有关。有的观棋者则不然,在那里指手画脚,光支招还嫌不过瘾,干脆抓起棋子替人家走,并把棋子摔得掷地有声,口中念念有词:跳马踏车看他咋走?遇了“好说话的善者”,你替走了亦就走了,多不过举目瞟一眼也就罢了;若遇了“不好说话的拗者”,呛一句“你下还是我下”,甚至边撂棋子边起身并指着座位来一句“来,来,你坐这儿,你坐这儿”,来个“二比零”,那观棋者就灰头土脸尴尬至极无地自容了!为防止这种“非君子”,有的棋盘在楚河汉界处写上“河边无青草,少多嘴”或“君子不动

口,更勿动手”。还有一些观棋者着实让我看不惯。摆出一副大师的样子,先替红方支招,遭执红者数落几句后,调转马头,又去为执黑者卖力,地地道道的叛徒一个——叛徒就是这样炼成的!

内行看门道,外行看热闹。对于下棋,我的水平还没入道,故而,观棋,也只是图个热闹。下棋,热闹事多着呢。当地人给悔棋者起了个很不雅又极形象的名儿,曰“挖手背”。有的弈者直骨(当地方言,谓正直,有骨气),从不挖手背,输就输了,推子认负就是了。而有的弈者则不然。一不留心,让对方将车偷吃掉了——懂点象棋的人都知道,车在所有的棋子里最具杀伤力,有“一车十子寒”一说,非万不得已才“丢车保帅”哩,无辜丢车,那就等于输掉一半啦!于是,就想挖手背。对方呢,当然不情愿让你挖了。若挖也可——便做一个动作:将偷吃掉的那个车搁在自己的手背上,让对方取回去。这让对方取也不是,不取也不是,左右为难,很是尴尬!还有一种情况——如若对弈双方实力不相上下,这种情况不会发生;若双方实力悬殊太大,便会出现——老将围磨象喝水!何谓老将围磨象喝水?即,一方将另一方杀得只剩下了老将和一个象,象被困在了河界上动弹不得(喝水),老将被步步将军(故意不叫杀),只能围着九宫像驴拉磨似的转圈。那个惨啊,简直连观棋者都目不忍睹!对弈犹如战场作战,虽看不到硝烟,但有时火药味十足。对弈双方,若一方话语刻薄,并带讥讽,而另一方又是犟性子、倔脾气,便会起舌战,甚至会导致大打出手。这时,观棋者就变成了拉架、说和者了。喝酒有酒品,从酒品能看出人品;打麻将有麻品,从麻品也能看出人品;下棋也有棋品,棋品亦如人品!

唐代诗人王建的《看棋》将对弈双方及观棋者写绝了:彼此抽先局势平,傍人道死的还生。两边对坐无言语,尽日时闻下子声……

乌海,远在北方一处地理名词,于我陌生。听好友介绍,乌海与我居住的城市一样,有湖,有山,不同的是还有沙漠。

国土广,距离远,许多地方是模糊的。先识好友,再知一地,大都这样因果关系。久之,乌海,如同朋友名字一样,不及谋面作为一个汉语名词熟悉着。

近日忙于公司一张营销海报设计,完工后,公司要求全员朋友圈转发。群里同事们忙着分享提交截图。

在跳出一张多拉长截图中。蹦出一个久违的地理名词——乌海。因距离遥远的,鲜有交集。乌海,这地理名词也很少跳到日常中来。

下班遇见那位平时少于对话的同事。“你有朋友在乌海?”对于唐突询问,他很是错愕,打量我一眼,不知所云。我忙解释道,“今天群里看到你截图,你朋友圈上显示着乌海。”“你有朋友在那里?”原本只是希望这般询问,他也会喜悦应和着,“是啊是啊”。他看上去茫然,面无表情“怎么啦?”我把自己逼得有点尴尬,“哦,我有亲戚在那边。”看着无果,略觉尴尬,觉得只有亲戚在那才有分量,急忙善意撒谎补白一下自我,抽身逃离。

背后两人议论声,“他今天咋有些叨叨,有亲戚在那里咋啦?我家即便在那里,也不是每人都会熟悉?”

路过城市跨湖大桥,我习惯每天站在观景台停留几分钟。想起早先常奔走于城市,随着时间,许多业已淡忘。有的地方却记忆犹新。多因那城有着人与事,好像加注了符号,记忆

城市笔记

温度地名

文/杨 钩

在心。

人一生中,会因一人一事,或因山水、美食、人文等偏爱一城。想起第一次去桂林。下了车,信步街头,四周打量,貌似天生熟悉,像生活多年。以后的日子,每次从南宁柳州北上归,不匆忙时总会停留一日,择漓江边闲坐,像是看望一位老友。

说缘字,有时在心,人与事好像代表对一地的感觉。读林徽因《昆明即景·小楼》写着,“那上七下八临街的矮楼,半藏着,半挺着,玄在街头,瓦覆着它,窗开一条缝。夕阳染红它,如写下古远的梦。”文字好感,像是曾经走过江南里古镇老街的场景,故而会惦念起那些地方。

因而,路遇陌生人问路,也是热情相告,彬彬有礼。想起自己在异地行走,问路成为对一座城的第一直觉。

想起乌海,朋友间日常问候,刹那,觉得朋友所居地名有着温度。

一寸芳草

瓢虫之死

文/晓 禾

一只无家可归的七星瓢虫醉倒在啤酒里
苦海
泛起人世间的爱与恨
梦中
另一只翻山越岭,踏叶而来
我们注定是时间的炮灰
不必挣扎
就这样沉沦在幸福的泡沫里
越陷越深

